

法務部廉政署廉政人員訓練班第 49 期受訓人員訓育成績考核表

(考核期間：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)

學號		姓名		組別	
受訓人員 輔導考核 紀錄 (A)	事	由	發	生	日 期
獎懲紀錄 (B)	事	由	獎	懲	日 期
曠課或 請假紀錄 (C)	事	由	日	期	減 分
合計 (基準分+A+B+C)					
輔導員 特殊輔導 情形紀錄					
輔導員 簽章			訓練單位 主管簽章		
備考	<p>一、本表由輔導員填寫，內容務求具體、完整。</p> <p>二、訓育成績之基準分為 80 分。</p> <p>三、輔導考核紀錄及獎懲紀錄欄位得視需要自行增列。</p>				